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91 地政總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當局可否詳列出 2005 及 2006 年以私人協約方式批地的個案數目，以及 2007 年預算的數目？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

以私人協約方式批地的個案數目，分別按 2005 年（實際）、2006 年（實際）及 2007 年（預算）列於下表：

2005 年

種類	數目
1. 批地予香港房屋委員會（房委會）轄下現有的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	3
2. 分拆出售房委會轄下的商用物業	23
3. 批予九廣鐵路公司作物業發展的用地	1
4. 其他（例如：配電站、學校等）	9
總數：	36

2006 年

種類	數目
1. 公用設施用地及位於八鄉的鐵路維修站	7
2. 根據租者置其屋計劃批地予房委會	1
3. 批予九廣鐵路公司作物業發展的用地	2
總數：	10

2007 年

種類	數目
1. 分拆出售房委會的商用物業	41
2. 批予九廣鐵路公司及地下鐵路有限公司作物業發展的用地	3
3. 把現有的居者有其屋計劃用地批予房委會	3
4. 其他（例如：配電站、學校等）	15
總數：	62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勵超

職銜：

地政總署署長

日期：

15.3.2007